

中国石油学会文件

油学〔2013〕32号

关于评选中国石油学会品牌学术活动 优秀组织奖的通知

各分支机构、地方学会：

为促进学术交流工作发展，提升学术活动效力，鼓励和支持各分支机构和地方学会积极创建品牌、打造精品学术活动，努力实现创建全国示范性学会的目标，特开展中国石油学会品牌学术活动优秀组织奖评选活动，现就评选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申报参评的学术活动须是本分支机构或地方学会独家主办或第一联合主办单位，并已连续举办了三（届）次（含三次）

以上；

2. 申报参评的学术活动在活动名称、组织形式、时间周期等要素上具有品牌活动的规范和相对固定、连续多届等特点，在业界已经形成一定学术影响力和社会知名度。

二、评选程序及要求

1. 由各分支机构、地方学会自愿申报，联合开展的活动由第一主办者申报；

2. 各分支机构和地方学会可申报 1—2 项；

3. 申报的每项活动须同时提交下列材料：

(1) 品牌学术活动基本申报表（附件 1），纸质一式 10 份；

(2) 所申报品牌活动最近三次（届）已开展情况汇总表（附件 2），纸质一式 10 份；

(3) 所申报品牌活动最近三次（届）具有参评竞争力的附件材料，纸质文本一份。如：活动基本方案、活动通知、活动手册或指南、论文（报告）集、活动总结、文字报道、照片等；

4. 申报材料报送时间与地址：请于 2013 年 11 月 25 日前将材料报送至中国石油学会学术交流部；邮寄地址为：邮编 100724，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街 6 号中国石油学会学术交流部；材料（1）和（2）表格电子版请发送到：huojing@cnpc.com.cn

5. 由中国石油学会秘书处组建评选小组，于 2013 年 12 月 15 日前评选出结果，在中国石油学会网站公示、公布。

三、表彰与奖励措施

1. 对当选的品牌学术活动组织单位进行通报表彰，颁发“品牌学术活动优秀组织奖”奖牌，给予1—2万元学术活动经费支持；
2. 获奖结果纳入对分支机构、地方学会年度考核系统；
3. 选用突出品牌活动在明年工作会议上作典型示范报告，进行宣传推广。

四、评选活动联系

本次评选活动联系人及方式为：霍静，电话010—62067132

附件：1. 品牌学术活动基本申报表

2. 申报品牌活动最近三次（届）已开展情况汇总表



附件 1

品牌学术活动基本申报表

申报单位				
活动名称				
活动基本情况	首次(届)举办 时间地点		首次(届)举 办主办单位	
	已举办 次(届)数		活动时 间周期	
活动具有的品牌特征				
活动的意义、重要性、效果、影响力等				
申报 联系人	姓名		申报单位 意见(加 盖公章)	年 月 日
	电话			
	邮箱			

附件 2

申报品牌活动最近三次（届）已开展情况汇总表

序号	活动名称	主题内容	主办与 承办单位	举办时间与 地点	出席国内外专家、 参加总人数、 论文报告数等	优秀论文评选、 论文集出版 情况	其它情况
1							
2							
3							

